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Beijing Jingcheng Machinery Electric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187)

關於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辭職及補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1年10月28日收到本公司非執行董事金春玉女士(「金女士」)提交的書面辭職申請。因工作原因,金女士申請辭去本公司非執行董事及董事會審計委員會委員的職務。董事會人數不會因金女士的辭職而低於召開董事會會議的最低法定人數,能夠保證董事會的正常工作。董事會充分尊重金女士的決定,接受金女士的辭職申請,並於2021年10月28日生效。

金女士確認並無任何與其辭任有關而需讓本公司全體股東知悉的事宜。董事會與金女士確認並不知悉尚有須向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負擔之任何尚未完成的私人責任或因辭任而可能對該責任產生影響,並且金女士與本公司之間並無任何分歧而致使金女士須辭去其職務。董事會對金女士在任職期間為本公司發展所作出的貢獻表示衷心的感謝!

本公司於2021年10月28日召開的第十屆董事會第六次會議,審議通過《關於提名滿會勇先生為公司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的議案》,同意增補滿會勇先生(「滿先生」)為本公司第十屆董事會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簡歷見附件),並提交股東大會審議。建議任期自股東大會批准之日起至2022年度股東周年大會止。

非執行董事不在本公司領取薪酬。非執行董事候選人獲任後,本公司擬與其簽訂非執行董事服務合約,並提交股東大會審議。

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經發表了獨立意見,認為:經審核滿先生任職資格合法,議案提名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的規定,審議和表決程序合法有效。

於金女士辭任後,董事會審計委員會成員之人數將低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 市規則」)第3.21條所規定之最低人數。

董事會將於合理可行情況下盡快及根據上市規則第3.23條於金女士辭任日期起計三個月內,竭力物色合適人選填補上述空缺以滿足上市規則的要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就有關委任事項刊發進一步公告。

代表董事會 北京京城機電股份有限公司 樂杰 公司秘書

中國北京 2021年10月28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王軍先生、李俊杰先生及張繼恆先生,非執行董事吳燕璋先生、夏中華先生及李春枝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熊建輝先生、趙旭光先生、劉景泰先生及欒大龍先生。

附件:

董事候選人簡歷

滿會勇,中國國籍,男,43歲,管理學學士,會計師。滿先生曾任北京北重汽輪電機有限責任公司 財務部會計、財務管理中心主任、企管策劃部全面預算管理室副主任、資產財務管理部副部長、資 產財務管理部部長、副總會計師、總會計師、董事。現任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審計部副 部長(主持審計部工作)、北京北重汽輪電機有限責任公司董事。

除本公告披露外,滿先生與本公司之其他董事、監事、高級管理人員概無關係。滿先生為本公司大 股東北京京城機電控股有限責任公司審計部副部長(主持審計部工作)、北京北重汽輪電機有限責任 公司董事。

滿先生亦無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該條例**」)第XV部所定義之任何本公司股份權益,及無於過去三年在其他於香港或海外上市公司擔任董事或監事職務。

就滿先生而言,除上文披露者外,並無任何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條的任何規定而須予披露的其他 資料,亦無其他事宜須本公司股東垂注。

於本公告日期,根據該條例第352條保存的名冊,滿先生概無持有本公司股份、相關股份及債券的權益或淡倉的情況。